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湖府〔2025〕142号

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撤销两岸金融中心片区 金谷路(田头西二路－环岛东路)市政道路 工程项目相关公告的通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府已发布《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两岸金融中心片区金谷路(田头西二路-环岛东路)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4〕143号）、《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两岸金融中心片区金谷路（田头西二路－环岛东路）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5〕8号）、《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两岸金融中心片区金谷路（田头西二路－环岛东路）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征求意见

及修改情况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5〕22号），拟启动金山街道范围内部分集体土地征收工作。

经研究，现撤销上述公告。

特此通知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